



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22-029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公开发行证券方式：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 可转债、可转换公司债券）。

2、关联方是否参与本次公开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 公司、本公司、陕西黑猫）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董事会对公司的实际情况逐项自查，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普通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80,000 万元（含 280,000 万元），具体募集资金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四）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五）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的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偿还所



有到期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及最后一年利息；

5)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七) 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八)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方式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其中，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业绩承诺补偿或者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利益所必需的股份回购除外）、公司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予以制定。

（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



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股票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V：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以及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 5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 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



（算头不算尾）。

（十二）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十三）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



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五）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可向公司原 A 股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具体优先配售数量及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 A 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余额由承销商包销。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 A 股股票；
- （3）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5）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6）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 （7）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8）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遵守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 （2）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拟变更本次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3) 拟修改本次可转债持有人会议规则；

(4) 对变更、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变更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作出决议；

(5) 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业绩承诺补偿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需要决定或者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6) 公司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的；

(7) 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

(8) 公司提出重大债务重组方案的；

(9)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10)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董事会；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3) 债券受托管理人；

(4)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80,000 万元（含 28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焦炉煤气综合利用项目二期	173,377.81	118,000.00
1-1	一期 100 万吨/年焦炭装置项目	126,832.81	76,000.00
1-2	焦炉煤气综合利用年产 10 万吨 LNG 项目	46,545.00	42,000.00
2	干熄焦节能环保升级项目	87,023.52	80,000.00
2-1	内蒙古黑猫干熄焦配套余热余压发电项目	52,247.56	50,500.00
2-2	龙门煤化干熄焦（二期）项目	34,775.96	29,500.00
3	补充流动资产	82,000.00	82,000.00
合计		342,401.33	280,000.00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方式、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十八）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十九）评级事项

公司将聘请资信评级机构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出具资信评级报告。

（二十）募集资金存管及存放账户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必须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开户信息。

（二十一）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本次发行可转债发行方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且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度财务报告均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致同审字[2020]第 110ZA1726 号”、“致同审字[2021]第 110A005111 号”、“致同审字[2022]第 110A00502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2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由于 2021 年公司收购了控股股东的子公司陕西华运物流有限责任公司、韩城市西咎工业园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张掖市宏能煤业有限公司，从而发生了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发行人对报告期内 2020 年和 2019 年的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如无特别说明，2019 年度的财务数据引自致同审字（2022）第 110A018941 号审阅报告，2020 年度、2021 年度的财务数据引自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22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引自 2022 年一季度报告。

投资者如需了解本公司的详细财务会计信息，请参阅本公司各年财务报告，以上报告已刊登于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3,403.34	182,956.78	208,102.30	161,413.40
应收票据	1,787.70	1,791.62	3,571.35	20,973.76
应收账款	68,523.36	16,224.79	19,015.67	29,090.94
应收款项融资	49,883.19	45,192.21	36,926.30	42,871.48
预付款项	53,114.11	88,419.71	86,192.43	160,484.38
其他应收款	443.38	406.86	1,291.88	890.05
存货	241,710.96	144,919.28	101,212.94	59,737.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200.51	3,650.51	4,100.00	2,865.00
其他流动资产	38,962.83	45,645.72	33,958.36	30,220.67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合计	661,029.40	529,207.49	494,371.24	508,546.80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2,329.55	1,425.32	4,139.07	6,352.60
长期股权投资	187,190.98	228,007.56	169,754.00	8,681.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5.54	115.54	54.09	72.17
固定资产	1,020,429.90	1,041,561.00	877,262.29	812,424.24
在建工程	182,438.30	149,470.46	286,275.48	285,934.46
使用权资产	5,408.54	5,586.68	-	-
无形资产	100,898.21	101,683.91	79,393.61	80,823.87
商誉	174.46	174.46	174.46	174.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63.61	5,703.49	2,519.94	2,511.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43.88	9,882.50	5,089.11	13,697.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12,092.97	1,543,610.92	1,424,662.05	1,210,672.41
资产总计	2,173,122.36	2,072,818.40	1,919,033.28	1,719,219.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7,320.78	152,078.71	137,870.67	129,193.70
应付票据	271,103.32	244,744.63	308,879.23	261,292.00
应付账款	195,963.41	127,301.78	152,551.59	203,433.64
预收款项		-	-	27,068.52
合同负债	58,150.78	49,745.08	39,908.18	
应付职工薪酬	10,910.64	10,829.09	9,504.32	9,567.83
应交税费	7,560.45	10,424.27	18,709.01	3,198.64
其他应付款	74,903.17	173,637.53	210,250.60	175,289.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993.18	69,421.42	101,284.57	77,937.19
其他流动负债	7,905.68	7,956.79	8,538.49	20,875.00
流动负债合计	885,811.41	846,139.32	987,496.67	907,856.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4,780.74	118,644.00	101,048.00	32,200.00
租赁负债	8,714.21	2,223.22	-	-
长期应付款	22,884.12	24,194.95	72,628.00	41,238.98
预计负债	2,346.45	2,341.70	202.91	196.84
递延收益	1,933.88	1,955.86	1,568.75	1,743.75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0,659.40	149,359.73	175,447.66	75,379.57
负债合计	1,066,470.81	995,499.05	1,162,944.33	983,236.09
股东权益：				
股本	204,249.76	204,249.76	162,978.95	162,978.95
资本公积	402,685.72	402,685.72	304,002.52	304,044.16
其他综合收益	-563.04	-563.04	-429.69	-579.53
专项储备	535.41	364.21	94.99	189.71
盈余公积	27,493.81	27,493.81	19,588.65	17,988.63
未分配利润	237,499.33	213,792.53	77,113.51	75,187.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71,900.99	848,022.99	563,348.93	559,809.89
少数股东权益	234,750.57	229,296.37	192,740.02	176,173.23
股东权益合计	1,106,651.56	1,077,319.36	756,088.95	735,983.1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73,122.36	2,072,818.40	1,919,033.28	1,719,219.2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64,674.96	1,889,524.68	958,832.25	975,221.63
减：营业成本	520,210.39	1,635,559.82	851,196.89	888,217.34
税金及附加	1,681.20	9,466.19	5,497.56	4,391.33
销售费用	1,365.18	4,156.12	3,685.32	42,212.30
管理费用	4,867.32	20,662.89	14,361.27	20,494.40
研发费用	-	-	-	143.73
财务费用	7,217.37	40,895.91	38,900.03	30,021.27
其中：利息费用	7,147.68	44,023.94	39,924.19	31,819.76
利息收入	486.77	3,475.80	2,032.19	3,679.88
加：其他收益	30.11	626.64	1,682.15	491.11
投资收益	7,234.23	60,463.15	-1,195.86	-3,164.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183.42	69,627.17	8,538.92	618.42
信用减值损失	74.58	463.53	-1,286.71	1,724.62
资产减值损失	-	-30,550.11	-331.10	-376.63
资产处置收益	-54.69	-542.62	166.33	59.93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二、营业利润	36,617.72	209,244.32	44,226.00	-11,524.53
加：营业外收入	14.73	4.25	7.86	2.53
减：营业外支出	5.05	1,393.26	227.16	250.00
三、利润总额	36,627.40	207,855.31	44,006.70	-11,772.00
减：所得税费用	7,466.40	18,569.88	7,477.16	2,051.88
四、净利润	29,161.00	189,285.42	36,529.54	-13,823.8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29,161.00	189,285.42	36,529.54	-13,823.88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706.80	152,733.13	19,823.45	-17,264.80
2.少数股东损益	5,454.20	36,552.30	16,706.09	3,440.9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29.30	108.88	41.7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33.35	110.33	-169.6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4.05	-1.45	211.40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161.00	189,156.12	36,638.42	-13,782.14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1,506.83	1,097,908.85	591,321.28	629,876.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9	-	674.65	591.8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75.58	142,619.40	161,989.15	112,403.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785.60	1,240,528.25	753,985.09	742,872.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534.93	846,251.98	491,940.76	208,870.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568.05	69,587.05	52,081.20	50,041.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17.16	85,207.79	24,471.07	22,943.83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948.02	238,156.43	296,813.24	406,188.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368.16	1,239,203.25	865,306.28	688,04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7.44	1,325.00	-111,321.19	54,828.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4,4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2,050.00	3,846.92	494.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55.53	135.00	16.6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51.53	1,388.25	82,278.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3,257.06	9,770.18	82,790.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43.93	26,467.58	102,070.77	162,945.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50.00	148,65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6,635.89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22.68	2,784.29	30,013.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43.93	34,176.15	253,505.06	192,959.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3.93	-10,919.09	-243,734.89	-110,168.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3,796.38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550.00	208,100.00	349,182.22	152,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80.00	223,673.01	559,357.10	52,405.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730.00	575,569.39	908,539.33	204,405.8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603.91	251,007.00	162,137.30	149,6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12.43	30,701.28	28,660.58	17,149.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65.94	262,559.05	346,033.47	81,248.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982.28	544,267.33	536,831.35	248,047.84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7.72	31,302.05	371,707.97	-43,642.03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21.24	21,707.96	16,651.90	-98,982.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956.86	32,248.90	15,597.00	114,579.76
五、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178.10	53,956.86	32,248.90	15,597.00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291.67	48,344.30	68,688.53	52,324.79
应收票据	616.77	19.92	93.54	6,070.70
应收账款	228.63	-	-	-
应收款项融资	-	-	835.01	655.73
预付款项	2,074.12	13,137.07	26,775.44	18,161.28
其他应收款	236,901.40	147,222.70	69,286.79	101,475.79
存货	33,182.35	24,436.18	11,701.92	11,406.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0.00	200.00	200.00	265.00
其他流动资产	1,373.01	2,013.95	188.32	168.32
流动资产合计	338,867.96	235,374.12	177,769.56	190,528.53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386.05	386.05	556.09	-
长期股权投资	808,349.65	844,966.24	779,789.78	568,716.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5.54	115.54	54.09	72.17
固定资产	32,166.64	32,765.50	35,440.53	31,271.78
在建工程	14.89	-	297.44	2,461.88
使用权资产	726.49	817.30	-	-
无形资产	4,114.77	4,141.84	4,250.12	4,358.40
商誉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7.67	1,027.67	94.09	58.71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81.86	139.34	710.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6,901.70	884,401.99	820,621.48	607,650.64
资产总计	1,185,769.66	1,119,776.11	998,391.04	798,179.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300.00	60,394.78	50,387.62	46,314.56
应付票据	123,000.00	88,000.00	115,900.00	98,200.00
应付账款	12,513.17	4,933.17	4,925.31	7,423.78
预收账款	-	-	-	39,909.04
合同负债	107,070.57	77,653.55	57,992.25	-
应付职工薪酬	1,960.59	1,892.57	1,912.37	2,229.21
应交税费	872.72	1,688.73	2,126.95	1,778.87
其他应付款	51,643.75	42,324.43	72,424.99	42,653.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400.11	22,400.11	26,555.34	676.66
其他流动负债	-	10,114.96	7,632.99	6,1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71,760.91	309,402.30	339,857.84	245,285.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024.89	40,000.00	60,000.00	-
租赁负债	760.72	377.87	-	-
长期应付款	-	-	46,00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785.61	40,377.87	106,000.00	-
负债合计	410,546.52	349,780.17	445,857.84	245,285.98
股东权益：				
股本	204,249.76	204,249.76	162,978.95	162,978.95
资本公积	335,077.05	335,077.05	230,034.95	230,076.58
其他综合收益	15.54	15.54	-56.33	-35.59
专项储备	221.34	175.35	0.01	-
盈余公积	27,493.81	27,493.81	19,588.65	17,988.63
未分配利润	208,165.62	202,984.42	139,986.97	141,884.62
股东权益合计	775,223.13	769,995.94	552,533.20	552,893.1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85,769.66	1,119,776.11	998,391.04	798,179.17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8,144.28	278,175.31	168,216.65	164,977.98
减：营业成本	77,747.92	242,725.69	145,084.05	150,203.75
税金及附加	99.70	1,202.44	644.74	785.58
销售费用	357.44	321.76	449.07	1,316.11
管理费用	1,286.51	4,363.82	3,155.60	3,270.10
研发费用	-	-	-	-
财务费用	1,606.68	11,660.13	7,411.57	-4,367.38
其中：利息费用	1,584.77	12,787.50	7,821.06	3,693.89
利息收入	194.77	1,307.69	669.08	8,237.62
加：其他收益	-	32.85	66.54	48.80
投资收益	8,007.82	67,912.18	6,480.52	326.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183.42	69,627.17	8,538.92	618.42
信用减值损失	-	28.29	-14.94	-16.76
资产减值损失	-	-4,093.71	-331.10	-361.07
资产处置收益	-	-103.52	113.31	0.36
二、营业利润	5,053.83	81,677.57	17,785.96	13,767.20
加：营业外收入	-	0.03	0.03	0.03
减：营业外支出	5.05	-	90.00	107.80
三、利润总额	5,048.78	81,677.60	17,695.98	13,659.42
减：所得税费用	-132.42	2,626.05	1,695.71	1,800.92
四、净利润	5,181.20	79,051.55	16,000.28	11,858.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5,181.20	79,051.55	16,000.28	11,858.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71.87	-20.74	-21.6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61.46	-18.08	-27.8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0.41	-2.66	6.22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81.20	79,123.42	15,979.54	11,836.90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529.99	215,242.28	201,094.02	150,367.7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75.69	92,655.65	152,892.91	276,997.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405.68	307,897.93	353,986.93	427,364.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68.20	161,211.63	125,941.35	122,687.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64.35	13,888.45	13,208.46	13,308.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5.90	13,531.37	5,615.87	8,031.7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939.68	149,873.12	188,373.65	262,017.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368.14	338,504.56	333,139.33	406,046.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37.54	-30,606.63	20,847.60	21,318.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4,4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2,050.00	3,846.92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55.53	135.00	0.7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2,033.70	79.00	19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4,239.23	8,460.92	190.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00	170.16	1,338.47	2,425.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00.00	-	148,650.00	697.8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6,635.89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0,321.04	121.00	16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5.00	147,127.09	150,109.47	3,288.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5.00	-42,887.86	-141,648.55	-3,097.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43,796.38	-	-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500.00	60,300.00	163,232.22	46,25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4,770.38	194,240.4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00.00	298,866.76	357,472.70	46,2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326.92	120,300.00	48,337.30	67,3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4.90	20,962.19	21,055.57	9,851.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36	82,438.57	167,930.87	3,543.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85.17	223,700.76	237,323.75	80,694.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85.17	75,166.00	120,148.95	-34,444.64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7.37	1,671.51	-652.00	-16,223.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4.30	672.79	1,324.79	17,548.35
五、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1.67	2,344.30	672.79	1,324.79

（三）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变化公司情况如下：

1、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时间
陕西华运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51%	同受黄河矿业控制	2021 年 4 月
韩城市西咎工业园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	同受黄河矿业控制	2021 年 4 月
张掖市宏能煤业有限公司	100%	同受黄河矿业控制	2021 年 11 月

2、通过设立或投资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设立或投资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直接投资比例	合并时间	取得方式
内蒙古捷禄信煤炭有限公司	100%	2019 年 11 月	通过设立取得
内蒙古久运春煤炭有限公司	100%	2019 年 6 月	通过设立取得



内蒙古黑猫平旭能源有限公司	100%	2019 年 6 月	通过设立取得
新疆黑猫煤化工有限公司	100%	2021 年 9 月	通过设立取得

（四）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1、主要财务比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比率如下：

项目	2022 年 3 月 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流动比率	0.75	0.63	0.50	0.56
速动比率	0.47	0.45	0.40	0.49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49.08%	48.03%	60.60%	57.1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34.62%	31.24%	44.66%	30.73%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6.12	5.72	22.65	0.5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33	107.24	40.46	18.28
存货周转率（次）	2.69	13.29	10.58	12.26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0.95	3.69	1.92	1.67
总资产周转率（次）	0.27	0.95	0.57	0.62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03	0.01	-0.68	0.3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2	0.11	0.10	-0.61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	-	0.01

注：上述指标除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以母公司财务报告的财务数据为基础计算，其余指标均以合并财务报告数据为基础计算，2019 年、2020 年财务指标是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数据为基础计算。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 （4）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支出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7) 流动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流动资产平均余额；
- (8)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 (9)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股本；
- (10)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股本；
- (11)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	
			基 本 每 股 收 益	稀 释 每 股 收 益
2022 年 1-3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6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6	0.12	0.12
2021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68	0.83	0.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33	0.74	0.74
2020 年 (法定报表)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2	0.17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8	0.16	0.16
2020 年 (追溯调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3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0	0.16	0.16
2019 年 (法定报表)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1	0.02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7	0.01	0.01
2019 年 (追溯调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2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7	0.01	0.01

注 1：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本公司报告期内稀



释每股收益和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注 2：2021 年公司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了 2019 年、2020 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五）公司财务状况简要分析

1、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3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03,403.34	9.36	182,956.78	8.83	208,102.30	10.84	161,413.40	9.39
应收票据	1,787.70	0.08	1,791.62	0.09	3,571.35	0.19	20,973.76	1.22
应收账款	68,523.36	3.15	16,224.79	0.78	19,015.67	0.99	29,090.94	1.69
应收款项融资	49,883.19	2.30	45,192.21	2.18	36,926.30	1.92	42,871.48	2.49
预付款项	53,114.11	2.44	88,419.71	4.27	86,192.43	4.49	160,484.38	9.33
其他应收款	443.38	0.02	406.86	0.02	1,291.88	0.07	890.05	0.05
存货	241,710.96	11.12	144,919.28	6.99	101,212.94	5.27	59,737.12	3.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200.51	0.15	3,650.51	0.18	4,100.00	0.21	2,865.00	0.17
其他流动资产	38,962.83	1.79	45,645.72	2.20	33,958.36	1.77	30,220.67	1.76
流动资产合计	661,029.40	30.42	529,207.49	25.53	494,371.24	25.76	508,546.80	29.58
长期应收款	2,329.55	0.11	1,425.32	0.07	4,139.07	0.22	6,352.60	0.37
长期股权投资	187,190.98	8.61	228,007.56	11.00	169,754.00	8.85	8,681.02	0.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5.54	0.01	115.54	0.01	54.09	0.00	72.17	0.00
固定资产	1,020,429.90	46.96	1,041,561.00	50.25	877,262.29	45.71	812,424.24	47.26
在建工程	182,438.30	8.40	149,470.46	7.21	286,275.48	14.92	285,934.46	16.63
使用权资产	5,408.54	0.25	5,586.68	0.27	-	-	0.00	0.00
无形资产	100,898.21	4.64	101,683.91	4.91	79,393.61	4.14	80,823.87	4.70
商誉	174.46	0.01	174.46	0.01	174.46	0.01	174.46	0.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63.61	0.16	5,703.49	0.28	2,519.94	0.13	2,511.98	0.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43.88	0.44	9,882.50	0.48	5,089.11	0.27	13,697.60	0.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12,092.97	69.58	1,543,610.92	74.47	1,424,662.05	74.24	1,210,672.41	70.42
资产合计	2,173,122.36	100.00	2,072,818.40	100.00	1,919,033.28	100.00	1,719,219.2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1,719,219.21 万元、1,919,033.28 万元、2,072,818.40 万元和 2,173,122.36 万元。从资产结构看，公司资产主要为非流动资产，报告期各期末，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0.42%、74.24%、74.47% 和 69.58%，公司资产以非流动资产为主，符合煤化工行业为资金密集型的特点。随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公司资产总额呈逐步增长趋势。

2、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 3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57,320.78	14.75	152,078.71	15.28	137,870.67	11.86	129,193.70	13.14
应付票据	271,103.32	25.42	244,744.63	24.59	308,879.23	26.56	261,292.00	26.57
应付账款	195,963.41	18.37	127,301.78	12.79	152,551.59	13.12	203,433.64	20.69
预收账款	-	-	-	-	-	-	27,068.52	2.75
合同负债	58,150.78	5.45	49,745.08	5.00	39,908.18	3.43	-	-
应付职工薪酬	10,910.64	1.02	10,829.09	1.09	9,504.32	0.82	9,567.83	0.97
应交税费	7,560.45	0.71	10,424.27	1.05	18,709.01	1.61	3,198.64	0.33
其他应付款	74,903.17	7.02	173,637.53	17.44	210,250.60	18.08	175,289.99	17.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993.18	9.56	69,421.42	6.97	101,284.57	8.71	77,937.19	7.93
其他流动负债	7,905.68	0.74	7,956.79	0.80	8,538.49	0.73	20,875.00	2.12
流动负债合计	885,811.41	83.06	846,139.32	85.00	987,496.67	84.91	907,856.52	92.33
长期借款	144,780.74	13.58	118,644.00	11.92	101,048.00	8.69	32,200.00	3.27
租赁负债	8,714.21	0.82	2,223.22	0.22	-	-	-	-
长期应付款	22,884.12	2.15	24,194.95	2.43	72,628.00	6.25	41,238.98	4.19
预计负债	2,346.45	0.22	2,341.70	0.24	202.91	0.02	196.84	0.02
递延收益	1,933.88	0.18	1,955.86	0.20	1,568.75	0.13	1,743.75	0.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0,659.40	16.94	149,359.73	15.00	175,447.66	15.09	75,379.57	7.67
负债合计	1,066,470.81	100.00	995,499.05	100.00	1,162,944.33	100.00	983,236.0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983,236.09 万元、1,162,944.33 万元、995,499.05 万元和 1,066,470.81 万元。从负债结构看，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2.33%、84.91%、85.00%和



83.06%。负债规模金额较大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现有业务规模较大所需的营运资金较大，公司经营性应付款项较大，同时公司需要采取银行借款、融资租赁等多种融资方式导致负债较多所致。

3、现金流量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321,785.60	1,240,528.25	753,985.09	742,872.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315,368.16	1,239,203.25	865,306.28	688,04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7.44	1,325.00	-111,321.19	54,828.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	23,257.06	9,770.18	82,790.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5,943.93	34,176.15	253,505.06	192,959.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3.93	-10,919.09	-243,734.89	-110,168.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65,730.00	575,569.39	908,539.33	204,405.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61,982.28	544,267.33	536,831.35	248,047.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7.72	31,302.05	371,707.97	-43,642.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21.24	21,707.96	16,651.90	-98,982.76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的变动主要受到公司自身经营活动、上下游市场行情发展变化，公司与客户、供应商之间货物结算方式变化等影响，经营性现金流量变动与公司实际经营相符合。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是公司为扩大产能和拓展业务规模，加大了固定资产投资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是公司 2021 年配股融资以及向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导致的现金流入和偿还贷款、支付利息、支付项目融资款、支付票据保证金及分配股利的现金流出。

4、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 目	2022 年 3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流动比率	0.75	0.63	0.50	0.56
速动比率	0.47	0.45	0.40	0.49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	49.08%	48.03%	60.60%	57.19%



径)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34.62%	31.24%	44.66%	30.73%
项 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6.13	5.65	2.08	0.57

报告期内,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为打造循环经济产业链,持续扩大产能,资金需求较大,主要通过银行借款、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融资租赁等方式取得。公司银行资信状况良好,无不良信用记录,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稳健,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2021 年末资产负债率下降较大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 7 月公司成功配股,募集资金 14.35 亿元导致公司资本实力进一步增强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符合公司发展阶段以及煤焦化行业重资产的特点,均在合理范围内。

5、营运能力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项 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33	107.24	40.46	18.28
存货周转率(次)	2.77	13.29	10.58	12.26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0.95	3.69	1.92	1.67
总资产周转率(次)	0.27	0.95	0.57	0.62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流动资产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随着供给侧改革的成果逐渐显现,钢铁及焦炭行业均呈现回暖的趋势,公司产品价格逐步走高,销售收入大幅度增加导致资产周转效率提升较大,公司营运能力良好。

6、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564,674.96	1,889,524.68	958,832.25	975,221.63
营业成本	520,210.39	1,635,559.82	851,196.89	888,217.34
营业利润	36,617.72	209,244.32	44,226.00	-11,524.53
利润总额	36,627.40	207,855.31	44,006.70	-11,772.00



净利润	29,161.00	189,285.42	36,529.54	-13,823.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3,706.80	152,733.13	19,823.45	-17,264.80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规模、盈利能力显著提升,营业收入从2019年的975,221.63万元,增加到2021年的1,889,524.68万元,增长了93.75%;净利润从2019年的-13,823.88万元增加到2021年的189,285.42万元,增长了203,109.30万元,净利润实现了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为2021年二季度以来钢材消费持续高涨,带动了焦炭的需求持续增加,焦炭价格持续攀升,同时甲醇、合成氨、LNG、BDO等化工产品价格持续上涨,公司经营效益大幅提升。2019年公司净利润为-13,823.88万元,发生亏损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11月公司收购宏能煤业导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所致,2019年宏能煤业仍处于建设期,当期亏损较大。2019年公司法定报表披露的净利润为6,861.99万元,公司处于盈利状态。2022年1-3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64,674.96万元,净利润29,161.00万元,焦化行业持续向好,焦炭、化工产品价格仍然处于高位运行,但原材料价格上涨较大,利润空间同比有所下降。

四、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80,000万元(含28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焦炉煤气综合利用项目二期	173,377.81	118,000.00
1-1	一期100万吨/年焦炭装置项目	126,832.81	76,000.00
1-2	焦炉煤气综合利用年产10万吨LNG项目	46,545.00	42,000.00
2	干熄焦节能环保升级项目	87,023.52	80,000.00
2-1	内蒙古黑猫干熄焦配套余热余压发电项目	52,247.56	50,500.00
2-2	龙门煤化干熄焦(二期)项目	34,775.96	29,5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82,000.00	82,000.00
合计		342,401.33	280,000.00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方式、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



适当调整。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本次募投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五、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对税后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股利分配原则：（1）公司实行连续、稳健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需求的平衡；（2）未分配利润原则上用于公司主营业务，不得进行委托理财等金融性投资业务；（3）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其中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三）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在公司实现盈利且符合利润分配条件时，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公司的具体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并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网站投资者交流平台、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实地接待、邀请参会等方式），制定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中应当说明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

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1）现金分红

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或半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

现金分红比例：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最近三年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鉴于公司现阶段处于成长期，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年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如公司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年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A.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累计投资总额或现金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且超过 50,000 万元（5 亿元）；

B.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累计投资总额或现金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

（2）股票股利的分配

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并考虑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的考虑，公司可以单独或在实施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发放股票股利。

（四）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等情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五）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的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在利润分配预案论证过程中，需经独立董事、监事充分讨论，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回报的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预案。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会议上，需经 1/2 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六）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正常情况下，前述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调整。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同时必须严格履行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相关决策程序。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在审议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会议上，需经 1/2 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相关的议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利润分配时，公司应当直接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和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的资金占用费用。”

（二）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1、公司最近三年的利润分配情况

（1）2019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20 年 4 月 15 日，发行人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19 年度以届时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0 元（含税），截至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629,789,473 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62,978,947.30 元。

（2）2020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21 年 4 月 15 日，发行人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0 年度以届时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5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629,789,47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1,489,473.65 元。

（3）2021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充分考虑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公司经营情况、未来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等因素，鉴于公司业务规模处于扩张期，为实现公司 2022 年各项目标，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谋求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为 39.98%，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733.13	27,815.24	2,879.26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	8,148.95	16,297.89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	29.30%	566.04%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24,446.84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61,142.54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比例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39.98%		

注：最近三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采用追溯调整前的归母净利润作为分红比例的计算基础。

从上表可知，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累计为 24,446.84 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61,142.54 万元的比例为 39.98%，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八条的相关规定，满足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三）公司最近三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补充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支出，在扩大现有业务规模的同时，用于新项目的建设，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发展，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四）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次发行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不变，公司将继续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持续性与稳定性。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 A 股股票享有与原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五）具体分红回报规划（2022-2024 年）

为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实现股东价值、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不断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公司对股东分红回报事宜进行了研究论证，制订了《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主要内容如下：

1、制定本规划的主要考虑因素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发展战略、社会资金成本和融资环境，以及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所处发展阶段、项目资金需求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可预期的回报规划和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做出积极和明确的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制定本规划的基本原则

本规划的制定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增加公司股利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应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

3、本规划的制定周期

公司董事会需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本规划，并根据形势或政策变化进行及时、合理的修订，确保其内容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态发生重大变化而需要对本规划进行调整的，新的股东回报规划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4、具体股东回报规划

（1）现金分红优先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其中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形式，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2）现金分红的条件

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或半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

（3）现金分红比例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最近三年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4）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等情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鉴于公司现阶段处于成长期，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年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如公司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年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累计投资总额或现金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且超过 50,000 万元（5 亿元）；
-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累计投资总额或现金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

（6）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

在公司实现盈利且符合利润分配条件时，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公司的具体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并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网站投资者交流平台、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实地接待、邀请参会等方式），制定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中应当说明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

5、调整或变更既定三年回报规划的决策程序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同时必须严格履行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相关决策程序。

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在审议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会议上，需经 1/2 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相关的议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7 日